

##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

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主日講道，特別聚會，和查經材料，包括講義和音像。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使用時請提及出處（本教會及其作者）。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

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

[www.cbcwla.org](http://www.cbcwla.org)

新、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王文堂牧師

[www.biblereadingclass.com](http://www.biblereadingclass.com)



# 新約讀經班之路加福音：20-24章

2015年9月13日

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

# 聖經的益處

-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提後3:16-17)

# CBCWLA 新約讀經班的要求

- 1.每次上課之前讀完五章聖經
- 2.參加隨堂測驗
- 3.不無故遲到早退，有良好的上課態度

# 路加福音的金句

- 19:10：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
- 9:23：耶穌又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 路加福音的大綱

- 1. 人子耶穌的降生與童年 (1-2章)
- 2. 人子耶穌在加利利的事工 (3:1-9:17)
- 3. 彼得確認人子耶穌為基督(9:18-50)
- 4. 人子耶穌上耶路撒冷 (9:51-19:27) \*
- **5. 人子耶穌的最後一週, 受難與復活  
(19:28-24:53)**

\* 路加福音以11章的篇幅敘述這個旅途的經過

# 人子耶穌的最後一週, 受難與復活 (19:28~24:53) : 20章

- **星期二**：這一天，常常被稱為問題之日，來自不同階層的猶太人領袖，來到耶穌面前，一個問題接一個問題不停的問祂，希望把祂套在圈套之中；但耶穌以神的智慧回答他們的質詢，使他們無言以對。
- **二十一~八**：祭司長、文士和長老質問耶穌的權柄
- 耶穌的反問使質問他的人左右為難。他們並不關心事實真相，只是關注在他們的回答所帶來的可能的影響上，而不關注什麼才是真理。
- 所以他們回答不知道，耶穌也就照樣不回答他們。祂並未說祂沒有權柄，但是對於那些明明知道答案，卻又不願回答如此容易的問題的人，耶穌拒絕回答。

## ● 二十9 ~ 18兇惡園戶的比喻

- 這個比喻是在講耶穌與猶太領袖之間的沖突。園主指天父，葡萄園代表以色列這個國家，園戶指以色列的領袖，神委托他們看顧以色列這個國家，仆人代表被以色列領袖所漠視，逼迫和殺害的先知，愛子乃是指耶穌自己。猶太人的領袖屢次棄絕了神差來的使者，但神的忍耐並沒有帶來這些領袖的悔改。如今，神派來正在他們當中的，不是先知，而是神的兒子，但他們頑梗到底，把繼承人推出葡萄園外殺害了。
- 園主對這些園戶的刑罰也是嚴厲的，他們將會被除滅，葡萄園則要轉給別人，「別人」應當是指外邦人。但是這對猶太人是不可想象的，他們不相信作為神選民的特權會被交給外邦人。所以他們抗議說：這是萬不可的！
- 耶穌將其註意力引到聖經上，聖經上寫的一定要應驗。雖然猶太人犯了和匠人同樣的錯誤，棄絕了祂，但神的旨意終必成就，並且棄絕所帶來的後果是嚴重的。
- 匠人所棄的石頭出自詩篇118篇22節，也被其他新約聖經所引用，比喻耶穌的死亡和復活(徒四11；彼前二7)。



## ● **二十19 ~ 26：可否納稅給該撒**

- 關於納稅的問題，無論選擇可以還是不可以，都定會使耶穌陷入困境，或者觸犯羅馬人的法律，或者得罪那些不想納稅的猶太人。

- 耶穌洞悉他們的詭計，耶穌的回答沒有讓想陷害他的人抓到把柄，並講出了一個基督徒的生活準則：作為國家公民，當對國家履行當盡的義務，但更要對神忠誠，神的地位始終凌駕於國家之上，“因為沒有權柄不是出於神的。凡掌權的都是神所命的。”（羅13：1）

## ● **二十27 ~ 40：撒都該人問有關復活的問題**

- 撒都該人是保守的貴族階級，屬於大祭司的黨派；他們熱衷名利，與羅馬人合作。一般認為他們只承認摩西五經，不相信復活，死後的生命及死後的賞賜與刑罰等。
- 撒都該人試圖用嫁過七次的婦人的故事來證明死人復活的觀念是多麼的荒謬無稽。耶穌用他們所承認的摩西五經證明他們的錯誤，因為神原不是死人的神，乃是活人的神。

## ● **二十41 ~ 44：基督是大衛的子孫**

● 有關彌賽亞的稱號，最常見的要數‘大衛的子孫’。耶利哥城的瞎子就是以這個名號來稱呼耶穌，在耶穌進入耶路撒冷時候，全城也用這個名號稱呼祂。

● 在這裏耶穌引用了公認的出自大衛的彌賽亞預言來就這個彌賽亞稱號發問。詩篇110篇1節說到了大衛聽見耶和華對祂所膏立的王說話，告訴那位王坐在祂的右邊，直到仇敵成為他的腳凳。在裏面大衛稱彌賽亞為“我主”。

● 耶穌的問題是彌賽亞怎麼會既是大衛的子孫，而同時又是大衛的主？

● 耶穌提出這個問題是在提醒他們不要想當然地以為將要來的彌賽亞只是大衛肉身的子孫，按聖善的靈說，祂是神的兒子，所以又是大衛的主。（羅馬書1：3）

## ● **二十45 ~ 47：防備文士**

● 對神的知識豐富並不一定能帶來敬虔的行為。

# 人子耶穌的最後一週, 受難與復活 (19:28~24:53) : 21章

## 二十一 | ~ 4 : 窮寡婦的奉獻

- 在當時，寡婦很少有賺錢的途徑，所以，窮寡婦幾乎是等於最貧窮之人的同義詞。這個窮寡婦的奉獻只有兩個小錢，這是一種非常小的猶太錢幣，它的幣值很小。
- 耶穌指出，奉獻的金錢的數量並不代表一切，寡婦的奉獻數量雖小，卻是所有人當中最大的，重要的不是一個人給出的數量，而是一個人為自己留下多少。如果衡量的標準是給出去之後所剩下的，她當然是凌駕在他們所有人之上，因為他們所給的是自己有余的，所以還留下許多；她所給的卻是她所有的一切，這是真正的奉獻。

# 二十一5 ~ 36：末世講論

## 1. 聖殿的命運 ( 5 ~ 7 )

## 2. 末期之前的征兆 ( 8 ~ 11 )

- 耶穌提醒門徒末期不能馬上來臨，也不要想末期的來臨是可以預測的。雖然聖殿被毀，也不等於說末期馬上要來到，故此門徒不要被那些冒名彌賽亞，模仿耶穌的教訓說末期已近的人所誤導。末期臨到之前必然出現天災人禍和各樣的神跡和異象。

## 3. 逼迫 ( 12 ~ 19 )

- 在10至11節所描述的事件發生之前，門徒便要遭受逼迫。但這卻是門徒作見證的機會。他們不用擔心如何分訴，當危機到來時，耶穌會親自賜給他們智慧和口才。但無論發生甚麼事情，門徒都在神的手裏，凡忍耐到底的，必得永生。

# 二十一5 ~ 36 : 末世講論

## 4. 耶路撒冷的毀滅 ( 20 ~ 24 )

## 5. 人子的降臨 ( 25 ~ 28 )

人子再來前會發生天象的混亂，地上也發生困苦，這一切之後，人子就要有能力有大榮耀地降臨，雖然世人恐懼戰兢，門徒卻要充滿盼望和喜樂。

## 6. 無花果樹的比喻——末期必然來臨 ( 29 ~ 33 )

夏天來臨時，無花果樹和其它各樣的樹競相發芽，宣告夏天已來臨。而耶穌所預言這些災難其實是一個希望的征兆，說明天國已臨近。這些兆頭的應驗就是主來臨的征兆了。天地要廢去，但主的預言不會廢去。

## 7. 要做醒 ( 34 ~ 36 )

門徒一定要做醒禱告，做神忠心有見識的好管家，這樣主再來的時候，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

## 二十一37 ~ 38 : 殿中教訓

# 人子耶穌的最後一週, 受難與復活 (19:28~24:53) : 22章

- **二十二1 ~ 38 : 最後的晚餐**

- **1. 猶大賣主的交易 ( 1 ~ 6 )**

- 除酵節和逾越節是兩個節期，但實際習俗上卻是連在一起慶祝。逾越節是在尼散月（大概等於陽歷3月到4月之間）14和15日慶祝，在14日的下午，逾越節的羔羊要在聖殿裏宰殺。因為猶太人一日之始在日落，所以該日的黃昏已經是15日的開始了，而逾越節的筵席就在此時舉行。除酵節由該月的15日開始，一直持續到該月的21日。
- 如果猶大不向撒但敞開心，撒但絕無可能進入猶太心中。

- **2. 預備 ( 7 ~ 13 )**

- 耶穌對門徒所吩咐的話表明祂應該早已私下與城內的朋友安排妥當。

# 二十二1 ~ 38：最後的晚餐

## ● 3. 最後晚餐 ( 14 ~ 20 )

● 筵席一開始，耶穌首先說祂不久後就要受難，這是與門徒在神國完全降臨之前最後的晚餐。

● 主耶穌設立神聖的主餐的記念方式，叫以後歷世歷代跟從祂的人，都記念祂。祂首先給門徒擘餅，象征祂即將為他們舍去的身體；然後是杯，是用祂的寶血所立的新約。

● 「新約」是先知耶利米所預言過的 ( 耶31：31-34 )，並在希伯來書中被引用 ( 8：6-13 )。

## ● 4. 耶穌預言被賣 ( 21 ~ 23 )

## ● 5. 爭論誰最大 ( 24 ~ 27 )

● 緊接主餐之後，門徒中間竟然起了爭論，辯他們哪個為大！這是一件很讓人痛心的事情。門徒不明白主剛才說餅和杯的意義，他們的心仍然被屬世的驕傲所纏繞。

● 主講了一個跟世界大相徑庭的觀念：屬主的人想要為大，倒要像年幼的；那些要為首的，倒要謙卑的服侍其他人。



# 二十二1 ~ 38：最後的晚餐

## ● 6. 主的賞賜 ( 28 ~ 30 )

- 主稱贊門徒，在磨煉之中常和祂同在，雖然不久之後還要撇棄祂逃跑；然而，主體恤門徒的軟弱，知道他們最終會成為合神心意的器皿，並為祂的名受到逼迫。他們的賞賜是當基督再來時，與祂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與祂一同作王，治理新的以色列國。

## ● 7. 預言彼得否認主 ( 31 ~ 34 )

- 四卷福音書全都記載了耶穌預言彼得要三次不認主，只有路加提到撒但的作為。

## ● 8. 兩把刀 ( 35 ~ 38 )

- 與之前差派使徒不同的是，如今主讓他們帶著各樣的東西上路，並再次預言自己的受難，讓門徒明白他們將要面對的境況，而這正是主新的吩咐的原因。然而門徒的心思全被物質所支配，所以回答說“這裏有兩把刀”。主說“夠了”是因為他們不明白主的意思，不必再說了。



# 撒但想要得著妳們，好篩妳們像 篩麥子一樣（路22：31）



法國名畫家居斯塔夫·庫爾貝（1818-1877）於1854年，創作了法國名畫《篩麥子的婦女》或《篩麥》。

- **二十二39 ~ 46 : 人子在客西馬尼園禱告**

- 晚餐結束後，耶穌和門徒前往橄欖山去。祂提醒他們要禱告，免得入了迷惑。耶穌跪下禱告，面對著那擺在前頭的、可怕的死亡，耶穌的禱告顯露出其人性的一面，祂極其傷痛，所以祂禱告說：父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但祂的禱告是以神的旨意為中心。祂祈求讓神的旨意能夠被成就，特別說不要成就我的意思。

- **二十二47 ~ 54a : 人子被捕**

- **二十二54b ~ 62 : 彼得不認主**

- 彼得三次否認主，四卷福音書都有記載，只有路加提及主轉過身來看他，使彼得回想起耶穌的預言來，這把彼得給徹底擊垮了，他就出去痛哭。

- **二十二63 ~ 65 : 兵丁戲弄耶穌**

- **二十二66 ~ 71 : 耶穌在公會受審**

# 人子耶穌的最後一週, 受難與復活 (19:28~24:53) : 23章

## ● 二十三1 ~ 5 : 耶穌在彼拉多前

● 在耶穌的時代，猶太人並沒有權力執行死刑。死刑得由羅馬總督裁決，並由羅馬官員執行。所以猶太人要把耶穌帶到彼拉多面前。而羅馬政府又不願意管那些宗教有關的事情，猶太人就把控告耶穌的罪名便改變成政治性的。彼拉多審判的結果是：沒有證據以政治上的理由來定祂的罪。

## ● 二十三6 ~ 12 : 耶穌在希律前

● 彼拉多設法推掉這件棘手的案件，猶太人刻意提到耶穌來自加利利，加利利是希律安提帕的轄地，那時他正在耶路撒冷守逾越節。於是，彼拉多便把這案件轉送到希律那裏去。

● 主在希律面前完全保持緘默

● 希律對耶穌很藐視，視耶穌為一個笑柄。

## ● **二十三13 ~ 25：耶穌被判刑**

- 彼拉多本意不想但被迫判耶穌死罪。彼拉多承認耶穌是無罪的，福音書都清楚說明他曾經多次嘗試避免宣判耶穌的死刑。但在猶太人恐嚇之下和出於自身利益的考慮，他最後仍然屈從於猶太人的要求。

## ● **二十三26 ~ 31：往加略山之路**

- 耶穌開始走向各各他的行程時，背著祂的十字架；但祂顯然因受的鞭打而虛弱不堪，所以兵丁強迫一個過路人來作這件事。這個人名叫西門，來自古利奈。
- 路上，一群支持祂的跟從者為祂痛哭。祂稱呼人群中的婦女為耶路撒冷的女子，叫她們不應為祂難過，反而要為自己難過，主顯然在指將要臨到耶路撒冷的可怕毀滅。
- 有汁水的樹比喻主耶穌，不信的以色列人則是枯幹的樹。無罪、無辜的神兒子要遭受這樣的羞辱和痛苦，而這班謀殺神愛子的兇手，將來會有什麼樣的結局呢？



## ● **二十三32 ~ 38 : 釘十字架**

- 耶穌的十字架在中間，祂的兩旁各有一個犯人的十字架。這應驗了以賽亞書53章12節——“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
- 執刑者分死囚的衣服，是當時的風俗，卻應驗了詩篇二十二篇18節的預言。

## ● **二十三39 ~ 43 : 悔改的強盜**

- 同釘的兩個犯人之一也象周圍的人一樣譏笑主。路加特別記述另一犯人所做的事：他起初可能亦譏笑耶穌，後來卻承認自己有罪，而耶穌是無罪的。他這最後一刻的信心和悔改被接納了，耶穌應許他會在樂園稱義的人中間。

## ● **二十三44 ~ 49 : 耶穌的死**

- 殿中的幔子從當中裂成兩半：象征從今以後通向神的門經已敞開，藉著耶穌人人都可進來（來九8-14，十19-20）
- 耶穌借著詩篇三十一篇5節的話，把自己的靈魂交在神手裏。祂去世的情形使旁觀的百夫長也歸榮耀給神，信耶穌是無罪的。

## ● 耶穌的埋葬（二十三50 ~ 56）

- 所有福音書都一致說亞利馬太的約瑟帶頭埋葬耶穌，也有一些婦人與他同去。他是公會的一員（議士），但他並不贊同將耶穌處死，路加還提及他善良公義，以及他素常盼望神國。
- 預備日是在星期五，眾人要在這天為守安息日預備妥當。由於安息日不可做工，而星期五即將退出，太陽一下山，安息日就開始了，所以，埋葬的工作必須盡快完成。
- 他們把身體安放在墳墓裏，然後婦女們就回去她們居住的地方，預備好必須用的材料，等安息日過去時可以作適當的膏抹。

# 人子耶穌的最後一週, 受難與復活 (19:28~24:53) : 24章 復活

## 二十四 1 ~ 10 : 主復活了!!!

七日的頭一日就是星期日。婦女帶著香料到墳墓，要照猶太人的傳統風俗膏耶穌的身體，婦女對主的愛並沒有因祂的死而改變。天使向她們宣告主耶穌已復活。

最早發現主復活的是一群忠誠跟隨主愛主事奉主的婦女，雖然她們在當時不為人所重視，但因為愛主的緣故而成為主復活的最早一批見證人。

最為重要與具挑戰性的問題，是天使所提出的：‘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現在仍有人要在死人中尋找耶穌。

## 二十四 11-12 : 使徒和彼得的反應

使徒以為是胡言，就不相信。

彼得跑到墳墓前，見細麻布獨在一處，墳墓已空。他回去時心裏希奇所成的事。

## ● 二十四 13 ~ 35：往以馬忤斯的路上

- 這是主少數幾次顯現中的一次，對象是這些卑微不為人知的門徒，但故事非常動人。
- 主復活當天下午，在往以馬忤斯的路上，有兩個門徒邊走路邊談論所發生的事。主親自就近他們，與他們同行，並參與他們的談話，解答他們的疑問，他們卻沒認出他是誰。
- 當聽到兩門徒對主受難和復活的事困惑不解時，祂一針見血地說出他們的無知，對先知的預言和神啓示的話語信得太遲鈍。主與他們談論聖經，從摩西五經談到衆先知書，指出聖經都是爲祂作見證，預言祂的受害直至進入榮耀。藉著主耶穌講解查經，兩門徒不但明白了真理，更對祂就是那應許降世的基督認識更多，心中就火熱起來。
- 兩門徒不願讓主離去，挽留一起住下。當晚餐主親自擘餅祝謝時，他們的眼睛就明亮了，認出祂就是復活的主，但主忽然不見了。然而主留下神的話、真理的道在他們心中，使他們熱心爲主作見證，甚至不顧天黑立刻返回耶路撒冷。



## ● **二十四36 ~ 43：復活的主向門徒顯現**

● 復活後的主，身體雖有改變，但有骨有肉。耶穌向他們展示祂的血肉軀體：祂的手、祂的腳，身上仍帶著肋旁的槍傷和手腳上的釘痕，不單可摸，還與他們一同享用食物。以證實祂確已從死裏復活。主復活後的一再顯現，是要門徒信心堅定，不要懷疑。

## ● **二十四44 ~ 49：聖經的應驗**

● 爲了使門徒明白舊約指著耶穌的預言，祂再一次重複以馬忤斯路上的教導，並且加添了兩點；命令他們到萬邦傳揚悔改和赦罪的道。這一切都應驗了舊約的預言。門徒就是主復活的見證，他們必須出去傳揚這榮耀的信息。但他們必須先等候父的應許：神會賜下從上頭來的能力。

## ● **二十四50 ~ 53：人子耶穌升天**

● 耶穌升天的事實再次見證了人子耶穌就是神的兒子，道成的人子耶穌，在成功完成了神的救恩計劃後，按照天父所預定的，再次回到天上，升為至高。